

## 非裔美国人史

托马斯·C·霍尔特

由非裔美国人知识分子和活动家来研究非裔美国人史，是从 19 世纪后半期开始的。威廉·韦尔斯·布朗的《黑人：祖先，杰出人物和成就》（1863 年）威廉·C·内尔的（美国革命中的黑人爱国者）（1855 年）以及乔治·华盛顿·威廉斯的（美国黑人史）（1882 年），都记载了战争与和平年代黑人的经历以及黑人对美国的贡献。W·E·B·杜波依斯的哈佛大学博士论文《非洲奴隶贸易的取缔》（1896 年）虽出版于上世纪末，但至今仍是研究奴隶问题的重要著作。20 世纪初，撰写美国黑人史的非一美历史学家还有卡物·G·伍德森、查尔斯·韦斯利、威廉·利奥、汉斯贝里、A·A·泰勒、杜波依斯等人。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大多数美国白人对黑人历史的了解，可能得自于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出版的一部社会学著作。1944 年，冈纳·米尔达《美国的困境》一书出版。该书不仅详尽叙述了美国黑人当前的状况和未来的前景，还用大量篇幅讲述了美国黑人的历史。它立即成为一部学术著作和一部抗议书，一次对黑人悲惨处境的客观调查，并激情地号召全国起来斗争。这本书被公认为本世纪论述美国民族关系和美国黑人生活的重要著作。

然而，米尔达的报告也招致了批评。其中包括拉尔夫·埃利森，此人不久成为一位获奖小说家。几年之后，埃利森发表了一篇评论，对米尔达的许多调查结果十分赞赏，但对报告的主题及语调持相反态度。米尔达想用突出对黑人的残酷压迫来动员全国进行斗争，却在无意中为黑人生活绘制了一幅透视图。他认为，米尔达除了对白人种族主义的压迫及“卑鄙伎俩”作了详细论述外，剩下的就是“社会学上

的黑人”或“人类的干瘪形象”这是埃利森在其他文章中谈及该问题时的说法。他指出，黑人的生活内容肯定远不止受白人压迫这一点。他问道：“如果一个民族单单靠反抗，能生存并发展 300 年以上吗？难道美国黑人简单地只是靠白人创造出来的吗？还是说，他们至少是在他们所发现的周围的环境的帮助下创造了他们自己？”

回顾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非裔美国人史研究，埃利森对历史研究的不同意见产生的影响无处不在，令所有人感到惊讶。这位文学家提出的疑问切中要害，特别是切中了 60 年代动乱中崛起的那一代白人和黑人学者的要害。由于过去的学术研究发生了尖锐冲突，结果，七八十年代的研究几乎完全集中于用黑人自己的经历来研究黑人的历史。黑人的历史不再仅仅是民族关系的历史，也不再仅仅是黑人对国家生活与进步所做的贡献的历史。它应当是黑人的社会史、教会史、学校史、企业史、家庭史以及民间文化史。在这种历史中，黑人不再被贬低为哑巴，白人对头的牺牲品，或是受白人恩赐的受惠者。他们应是历史舞台上最好的演员，他们创立制度，维护公共价值，并把斗争与创造的遗产传给后代。

结果，黑人生活的几乎所有方面，都从历史中显露出来了，但在这里无法对其全部内容作出考察。然而，在美国黑人史上有三个主要的分水岭：强行从非洲运到美国，接着是近一个半世纪的奴隶生活；解放，接着是半个多世纪的谷物分成制生活和佃农生活；最后是 20 世纪向北方大迁移所产生的当代黑人城市社区和第二次解放。尽管以非裔美国人史为主题的大部头著作数目增长很快，内容也十分复杂，然而，黑人历史的来龙去脉基本上都包括在上述三个时期之内了；同时，它们也是对美国总体历史进行全面研究的关键。黑人的经验已不再是美国历史中的边缘学科，它现已登堂入室，占据了全民族历史的中心位置。

## 奴 隶 制

把奴隶制作为形成美国历史第一个世纪的决定性的重要事件，是有争论的。当然，人们也可以将宪法、自由和平等的观念、边疆的扩张、外来移民等，作为同样具有决定意义的事件。然而，不论哪种事件都不能离开这一事实：即当时的美国是由一半奴隶和一半自由人组成的。因此，许多美国历史著述都致力于研究奴隶制度、奴隶制的起源以及它在民族流血战争中解体的原因。

由于奴隶制度在美国黑人历史中占有显著的中心地位，美国黑人史研究者所关注的有关奴隶制盛衰的诸多问题，与美国通史研究者关注的问题，都是一样的：奴隶种植园的劳动制度；奴隶制作为资本投资的效益；奴隶主与奴隶之间关系的本质；奴隶居住区的物质与社会生活条件；奴隶反抗的性质与发生的频率等。然而，美国黑人史关注的焦点又往往与之大不相同。例如，在一部美国通史的概论中，为了阐明内战的原因，它可能要弄清奴隶主的个性和动机。而美国黑人史则更关心奴隶制对奴隶的作用，或更宽泛地说，是把奴隶制作为对美国黑人的生活与文化具有重大影响的经历来考察的。这两条线是密不可分的，也是相互依存的。只讲述奴隶主而将奴隶置之不顾，决不是一部合格的历史著作，反之亦然。尽管如此，正如一位奴隶制历史编纂学者在概述这一问题时所指出的，重要的是要掌握这些变化的不同倾向，因为在过去 25 年里，着重点发生了明显的变化。

近代美国研究奴隶制的学术著作，始于 U·B·菲利普斯的《美国黑人奴隶制》（1918 年）一书。该书是在对大量种植园记录簿进行细致研究的基础上写成的，因而在很长时间里，被视作奴隶制问题最具权威性的著作。然而，菲利普斯的解释反映了他本人的南方种族主义者的观点，这也包括在他的大量研究著作中。他把奴隶制看作是一种宽容、温和的制度。奴隶主是仁慈的，他们对奴隶生活上的关怀远远超出了对奴隶的压榨。奴隶们的劳动并不太累，也不用为衣食操心，

闲暇时还可按自己的方式进行娱乐。只有轻微的反抗，起义也很少发生。一旦发生这类事件，反抗表现出的只是幼稚民族特有的怠工和开小差，起义却具有犯罪倾向，说明没有好好管教。菲利普斯的著作写于欧洲殖民主义者向非洲扩张的高峰，他把奴隶制视为一种将黑人从非洲野蛮社会中拯救出来的措施。奴隶制度是一种“学校”，是使奴隶在此上文明生活的预备班。

尽管许多黑人历史学家不同意上述解释，但直到 1955 年肯尼斯·斯坦普的《奴隶制度》一书问世，菲利普斯的观点才得到系统的、全面的批判。斯坦普通过更加细致入微、全面透彻的研究，逐个地推翻了他的前辈的论据。他宣称，无论从哪方面说，奴隶制首先是一种劳工制度。它是“一种系统地控制与剥削劳工的方法”。奴隶主是工于计算不惜置人于死地的资本家，而且他们常常这么干。他们向奴隶提供的衣服、食物、住房以及医护条件，无论用哪种标准衡量都是不够格的。奴隶们在鞭子的驱赶下不分昼夜地干活，在累死累活地劳动一天之后，几乎没有剩下什么闲暇活动的时间。他们的家庭、宗教和社区生活实际上被大权在握的奴隶主破坏殆尽。奴隶主追求的只是“使他们提心吊胆”。奴隶种植园也不是一座学校，而是一个监狱式的劳工工厂。由于条件恶劣和前途无望，奴隶们确实进行过反抗。这种反抗是经常的，也是有效的。他们毁坏工具、开小差、撂挑子、逃跑，而且还揭竿而起，用暴力反抗他们的主人，这种事并不鲜见。

在历史专业里，很少有人对已有的主要研究成果作如此彻底而又成功的修正。然而，斯坦普的成功还不应仅仅看作是他的学术成就，还应看到当时的主流思想意识给他的启示：欧洲很快失去了对其非洲殖民帝国的控制；种族主义者关于人类行为的理论已经崩溃；美国的种族隔离政策也在联邦法庭和南方的大街上受到攻击。菲利普斯的研究依据的种族主义假设被斯坦普的“种族盲”主义取代。斯坦普开始就宣称，他作为学者的个人信念为：“我一直把奴隶看作是与普通白人没有什么两样的人，黑人只不过是长着黑皮肤的白人，他们没有多出什么，也没有少了什么。”

斯坦普的假设表达了一种令人钦佩的情感，回应了当代黑人争取承认与“白人一样”（特别是在基本民权和公正待遇）的斗争。他宣称，他的目的是要了解“奴隶制对黑人的意义是什么？经过他近来苦苦探索又是如何回答这一问题的”。因此，斯坦普把奴隶制研究的焦点，从对局部冲突的研究转向奴隶制对非裔美国人历史的意义，以及它给美国黑人带来的遗产。他假定黑人也拥有与白种人同样的动机与抱负，并以此为出发点，发现黑人的遗产是对野蛮制度的英勇反抗。

4年之后，斯坦利·埃尔金斯出版了《奴隶制：对美国习俗及脑力劳动者生活的研究》（1959年）一书。他在该书中对上述问题提出了完全不同的设想和不同的问题。他指出，黑人不可能与白人一样，因为被奴役的经历必然使他们发生变化。当时的观察者们——种植园主和北部的旅游者——已经对典型的奴隶特性作出了描述：“黑鬼”的特点是撒谎、偷窃、怠工、装傻、在主人面前像个小孩。在埃尔金斯看来，这种随时随地都能看到的对黑人形象的描述背后定有几分真实性，因此，他开始研究这些特性是如何形成的。

与菲利普斯和斯坦普截然相反的是，埃尔金斯并没有对种植园的档案作新的研究。他利用了现有的对美国 and 拉丁美洲奴隶制的比较研究，总的来说，这些比较研究中的结论往往把美国的奴隶制看作是西半球中最残酷的、压迫最深重的制度。他把这一情况与纳粹集中营内犹太人的处境进行对比研究。他指出，集中营与奴隶种植园极为相似，而集中营对犹太人心理造成的伤害，有助于搞清奴隶制对奴隶的影响。集中营创造出了像婴儿般易于管教的犹太人，种植园则产生像婴儿般易于管教的黑人。如同党卫军警卫与集中营的犹太人一样，种植园主与奴隶也处在一个封闭的圈子里，党卫军警卫或种植园主可以大施淫威。奴隶们的非洲文化、家庭生活或是其它任何可以制约种植园主权力的制度统统失去了，甚至连一面能稍稍校正他们被歪曲的形象的镜子也没有。在奴隶的世界里唯一的重要人物就是他的主人。埃尔金斯根据纯粹由他自己调查来的范例，他认为除了个别例外，绝大多数奴隶都不能逃脱掉这一野蛮制度给奴隶们带来的心理上的扭

曲。奴隶们遗赠给子孙后代的不是反抗，而是破碎的家庭、被伤害的心灵和扭曲的文化。

埃尔金斯的著作引起的争论，导致了近年来许多关于奴隶制的著作的出版，不管是直接的、还是间接的。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以及美国奴隶制的详细而透彻的研究，已把他文章中的重要部分推翻了。北美洲与拉丁美洲的反差并不像埃尔金斯所说的那么大，而奴隶主与奴隶之间的关系却又比埃尔金斯所描绘的复杂得多。尽管如此，他把奴隶的思想作为研究问题提出来是有贡献的。为了迎接这一挑战，史学家们找出了新的史料和新的调查方法。不仅要用计量方法研究种植园经济，而且还要把该方法用于逃奴和家庭生活研究。已经发掘出来的材料，使得他们的研究更贴近奴隶的思想、感觉和价值观。这些都是从他们的歌曲、故事、自传和口述史中发掘出来的。

从这些研究中得出一个共识，即不管奴隶制度多么苛刻，奴隶们还是能在主人控制的范围之外建立起自己的社会。他们创建各种制度，形成适合自身需要的文化气质，以便在严酷的奴隶制度下生存下来，并且把反抗的遗产传给子孙后代。对两种关键性的制度——家庭制度与教会制度——的重新考察，为这种共识提供了许多证据。在《奴隶社会》（1972年）一书中，约翰·布拉辛格姆根据自由民局的统计记录，指出自19世纪60年代以来，大多数奴隶都生活在有父有母的双亲家庭里。赫伯特·古特曼在《奴役与自由中的黑人家庭》（1975年）一书中，提出了更进一步的观点。他证明说，不仅绝大多数奴隶生活在父母健在的家庭中，而且他们的双亲还能白首偕老，尽管法律不予承认。不管制度如何，婚姻与家庭显然是奴隶生活中有实在价值的东西。然而，更为重要的是，古特曼看到了足以说明种植园居民区中的复杂关系和亲属之间网络关系的证据。与埃尔金斯的假设相反，奴隶们所认可的只是他们彼此间的关系，而不是同主人的关系。他们为子女取的名字、他们对自己家庭所表现的爱恋之情，他们在亲属间与非亲属之间所铸造起的牢固关系，与那种把白人种植园主看成是奴隶世界唯一的“最重要的外人”的论点是不能调和的。

对奴隶宗教生活的研究，更加强了这一看法。艾伯特·雷伯特优和尤金·吉诺维斯描述了一个丰富而复杂的信仰制度。通过这一制度，奴隶获得了世人的尊严和生活的目的。他们信仰的不是证明黑人要接受白人统治的种植园主的基督教，而是证明黑人也是上帝之子的奴隶的基督教。一些历史学家还进一步论证说，奴隶的宗教为他们集体反抗和暴动提供了基础。另一些人，特别是吉诺维斯，却持相反观点，认为是宗教把奴隶们反抗引上了基本上属于非政治的与非暴力的道路。宗教再次重申了他们的价值观念并对种植园主的种族主义说教麻木不仁，但是它并没有提出千年王国的思想，更没有启发他们有权革命的政治觉悟。宗教使奴隶变成了人，但没有使他们成为斗士。

除了在奴隶们成功地创造了一个自己能选择价值观和律法的半自治社区方面有一致的看法外，史学家们在关于奴隶制的性质与作用的解释上还存在着严重的分歧。历史学家们通过不同路线达成了一致看法。布拉辛格姆指出，奴隶主之所以鼓励奴隶组织家庭，是因为看到这么做能带来经济利益，而奴隶们却抓住这个机会，铸造家庭和社区网络。与其它社区一样，在奴隶社区中生活的人也是各式各样的，除了“黑鬼”之外，还包括好造反的“老土”和爱管闲事的“杂工”。他们平时随遇而安，遇有机会就起来造反。在《苦难的时代》（1972年）一书中，罗伯特·福格尔和斯坦利·英格尔曼走得更远。他们争论说，靠奴隶劳动能生产出大量产品，说明那个制度是有效率的。因此，种植园主肯定是公道的管理者，依靠鼓励和善意对待奴隶的办法从他们的支付中获得最好的收益。反过来，奴隶们认真而努力地劳动，为的是保护自己的家庭，过上平均水准以上的生活，并取得各种报酬与鼓励。这种形象与 U·B·菲利普斯描绘的形象有许多相同之处，只不过后者用黑人霍雷肖·阿尔杰斯的名字代替了前者使用的“黑鬼”一词罢了。

尤金·吉诺维斯的《奔腾吧！约旦河》一书，是迄今为止论述这方面问题最清楚、最具综合性的一部著作。与西半球其它许多地方的奴隶主（巴西殖民地除外）不同，美国的种植园主都住在自己的种植

园里，并同奴隶发展个人之间的关系。他们之间的关系基本上是家长式的。同时，种植园主与奴隶双方都有一种相互认可的权利和义务。但是，这种家长式统治决无父亲对子女的仁慈与善意。吉诺维斯在研究种植园时发现了大量残酷与悲惨的事例。然而，残酷并不是准则。准则是在种植园主与奴隶间暗含的讨价还价中规定下来的。种植园主负责奴隶生活福利方面的事（食品、住房、医疗护理），反过来，奴隶向种植园主提供劳动力。这种交易证明了种植园主的社会经济地位、生活方式以及奴隶制度本身的特点；这些情况与 U·B·菲利普斯的观点极为相似。奴隶却用他们自己的见解来说明这种交易。对他们来说，他们的生存与他们的劳动力之间的联系并不明显。种植园主付给奴隶劳动的报酬或是提供宗教礼拜的服务，却经常被奴隶视为应有的权利。

吉诺维斯著作的优点是，他力图把种植园主与奴隶双方置于同一制度下进行研究。确实，正是种植园主与奴隶的斗争界定了这一制度的定义。当然，这并不是一场势均力敌的斗争。在吉诺维斯看来，种植园主的势力不仅主宰着奴隶的世界，而且决定了世人对奴隶世界的看法。因此，人们所看到的奴隶社会，只不过是种植园主镜子中反射出来的社会而已。奴隶不单要适应家长制的那套信念、作法与价值观，而且还要与之融为一体。尽管吉诺维斯的辩证论断给人以深刻印象，然而，他的论证却始终停留在逻辑推理上，缺乏普遍知晓的事实。他用来说明问题的信件和日记，对我们了解种植园主的思想是很有帮助的，却无助于了解奴隶的思想。至于说明奴隶思想的材料，他使用的是 20 世纪 30 年代由公共事业振兴署收集的以往奴隶的回忆录。然而，这些资料在表达奴隶的思想与体验时，不如种植园主日记对奴隶主思想表述的那么直接。而回忆录中所展示的世界，不是奴隶们生活过的那个世界，而是他们记忆中的世界。

劳伦斯·莱文在《黑人文化，黑人意识》（1977 年）一书中，避开了这方面的问题。他从奴隶们的故事、歌唱、谜语以及玩笑中发现了较多直接说明奴隶体验的资料。这些原始资料表明“奴隶们的自豪

感与集团的凝聚力大大地超出了奴隶制对他们行为的预期”，莱文写道，“面对种族、社会、经济上的剥削压迫和不公正待遇，美国黑人创造和保持下来的是这样一种文化：建立并保持了亲属之间的网络，作爱，养育子女并成为社会的一员，建立宗教，创造一种丰富的、具有表现形式的文化。这种文化把他们的感觉、希望和梦想都连成一体了”。的确在对奴隶制的最新研究中，最好的著作都集中在种植园家庭和文化的建筑师——黑人妇女的作用方面。这是莱文的主张。德伯拉·格雷·怀特《难道我不是一个女人》）、杰奎琳·琼斯《爱情的劳役、悲伤的劳役》）和伊丽莎白·福克斯·吉诺维斯《在种植园的家庭内》）三个人的著作，从不同角度、用不同方法对奴隶们的茅屋生活和大宅第的生活，以及两者间的相互关系作了详细描述。她们三人和莱文所描述的黑人世界，可能就是拉尔夫·埃利森所认可的那个世界。

近年来，绝大多数非裔美国人史的研究著作对奴隶在创建自己的世界中所起的重要作用，已取得共识，并成为绝大多数非裔美国人史研究的出发点。例如，查尔斯·乔伊纳研究卡罗莱纳低地奴隶制的著作《河边低地》一书，便对形成独特奴隶文化的经济和社会环境作了详细的描述。芭芭拉·丁·菲尔兹的《中部土地上的奴隶制与自由》一书，展现了内战时期黑人在破坏奴隶制活动中不屈不挠的开创精神。继黑人从奴隶制到解放的经验之后，菲尔兹又进一步指出，在奴隶制度下形成的反抗传统，一直继续到内战之后的时期。因此，这种对奴隶制的共识，也贯穿了以后非裔美国人史的研究。

## 奴隶制之后的解放与黑人生活

对美国黑人来说，罗伯特·李在阿波马托克斯投降之后的 10 年，是发生重大变化的 10 年。不仅摧毁了奴隶制，而且获得自由的人也得到了公民权和政治权利，还得到了原先在南部不准他们享有的受教育和担任公职的机会。那是一个充满希望的时期。成千上万的北部黑人到南部来寻找新的经济机会和美好生活。然而，解放前夕出生的黑

人小孩，在他们的生活经历中所看到的，却是几乎与这种进步截然相反的状况。到 19 世纪末，美国黑人仍不能享有选举权，公共生活中实行的仍是种族隔离，南部种植园为贫穷所笼罩，滥用私刑的事件比比皆是。

对内战及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黑人生活的上述描绘，史学家们很少持有异议。对这段时期黑人生活的真实状况的看法，基本上是一致的，不像对奴隶制时代的黑人生活那样存有不同看法。大多数人都会同意雷福德·洛根对重建后数十年特点的论述：在这段时期内，原先对黑人允诺的自由，在黑人的严峻生活现实中已成为泡影，这一时期是非裔美国黑人史的“低谷”。历史学家中的分歧只是在导致上述情况的原因及根源方面。谷物分成制是否仅仅是种族主义统治下的奴隶制的延续形式？种族隔离制是 19 世纪 90 年代新条件下的产物，还是内战前模式的继续？一些人辩论说，这些情况反映了原先奴隶主的努力仍然统治着南方社会，另外一些学者则主张，新兴阶级是新条件下的产物，与旧有的情况无关。

然而，所有这些问题都同黑人历史的研究有关。因为，自奴隶解放后的半个世纪以来，绝大多数的黑人仍居住在南部，在那里的农场或种植园里劳动。但是美国黑人史学家们不仅关注黑人的生活状况，而且还关注他们的体验以及对周围环境的反应。因此，20 世纪 80 年代解放与重建研究的侧重点放到了黑人于正在发展的事态中的作用上。40 年前，几乎没有什么历史学家采纳杜波依斯在其毕业论文《黑人重建》中的主张：黑人举行的“总罢工”，最后必将导致黑人的解放。现在，大多数历史学家都接受了这样一种观点，即在军事和外交的共同压力下，正是黑人战争难民使林肯放弃了不干涉南方奴隶制的政策。许多历史学家也注意到，黑人参加联军方面作战，为战后时期的政治斗争作了准备。原先的奴隶，用集体或单独的形式，对奴隶主权威的程度进行试验。他们在内战期间及战后的主动开创精神为重建的政治议程奠定了基础。黑人们相聚在州的大会上，要求平等权利和经济上的公正待遇。在不少的城市里，他们起来反对种族歧视和不

公平待遇。他们在联邦军队中的经历和这些抗议活动，造就了许多重建时期的杰出领袖，对重建的成败起着很重要的作用。

## 谷物分成的起源

谷物分成与佃农的出现是重建失败的原因之一。谷物分成——佃农制是在内战之后的年代里发展起来的，并成为黑人与许多白人的经营方式。由于 30 年代新政农业政策带来的政治、经济方面的压力，和两次世界大战引起的人口变化，最终导致该制度的终结。在谷物分成制下，种植园主于年底将谷物收成的一部分（往往是一半）分给谷物分成者，作为酬报。佃农则拥有自己的牲畜与农具，他们租种种植园主的土地，向他们交纳一部分收成（往往是 1/4）。佃农和谷物分成者在生产、种植期间的食品、衣服及其它必需品，都由种植园主或当地商人提供，直到收获时为止。如果把棉花价格下跌和对他们供应的额外开支都算进去，无论是谷物分成者，还是佃农，到年终时也只能达到收支相抵。然而，大多数经济学家都同意，谷物分成制在解决南部贫穷问题和不发达方面作出了贡献。

对于这压迫制度的起源，只有少数人同意把自由民的作用考虑在内。传统的观念认为，原先的种植园主仍旧能对原先制度下的奴隶施加影响，理由是内战之后，国会和共和党的政府不能向自由民提供土地。但是，历史学家最近却找出证据，认为在创立分成制的问题上，黑人自身也起了一定的作用。分成制形成于内战后的头 10 年，是种植园主同其前奴隶斗争的调和产物。种植园主的目的是要最大限度地控制他们的劳动力，而在黑人看来，这种控制与原先的奴隶制没有什么两样。对于刚获得自由的黑人来说，他们要逃离种植园，投奔农场，这是他们第一次对自己的家庭生活与工作场所、时间及方式作出选择。60 年代同时出版的两部著作首次讨论了这些问题：乔尔·威廉森的《奴隶制之后》（1965 年）和李·罗斯《详述重建》（1964 年）。威廉森与罗斯从不同方面集中研究黑人的生活与思想。《奴隶制之后》

一书对南卡罗来纳自由民的作用，作了如下的描述：他们帮助制定了他们的人身自由和社会生活自由的定义及内容，包括谷物分成的变化与黑人制度的单独发展。《详述重建》表述了自由民在协助政府经营的种植园中安排战时劳动力方面的首创精神和同北方思想家提出的自由劳动思想的冲突。北方思想家预言，同自由劳动思想的冲突在内战后的南部会更加广泛。罗斯强化了这一点，即自由民关注的是家庭、社区和基本的个人尊严，他们所追求的是一个能安排劳动与维持生活的家庭农场而不是当一名工薪劳动者。

这两部书成功之处表现在它们的风格、主题和研究方法上，随后出版的几部最重要的著作都体现出这些长处。例如，利昂·李特瓦克的获奖著作《漫长的暴风雨》（1979年）便是继承威廉森传统的著作。该书对自由民所希冀的，他们在不同场所和各种竞争模式中所能行使自由的规定——人际关系间的自由、家庭的自由、最后是政治上的自由——都作了详细的说明。在继承罗斯的传统方面，劳伦斯·鲍威尔的《新主人》（1980年）一书，对北方人的要求和自由民渴望控制自己的生活与工作之间的冲突，作了重点论述：大多数北方人感到，原先的奴隶应满足于给种植园主当领取工资的劳动者，但大多数黑人家庭则渴望拥有自己的农场，为自己干活。詹姆斯·罗阿克的《没有奴隶的主人》（1977年）一书，从南部种植园主的角度来看待同一方面问题，即人们之间的竞争与思想冲突。

显然，对解放后奴隶的研究受到了奴隶制问题研究的影响，而且在某种程度上是从后者那里得到启发的。对于半自治的奴隶社区发展的强调和对奴隶们以各种不同形式反抗非人待遇的重视，说明在内战之后，这些问题依然存在。那些生活在奴隶的小木屋中的完好无缺的、健康的人们，是不会在内战之后突然消失的。实际上，当前许多对解放后奴隶生活的研究，如构建他们社会结构的图景和劳动力参与的模式等，其资料来源如果不是完全出自同一个地方，也是出自类似之处。这些资料包括：公共工程署的奴隶陈述、详细的种植园记录和当时的日记。学者们也还参阅了自由民局以及因内战危机和奴隶解放

而调整建立的其它联邦代理机构的浩如烟海的记录。近来，艾拉·伯林和他的马里兰大学同事们承担的“自由民与南部社会课题”，把这些文件中的大部分都收入到题为《自由：解放的历史文献》（1982年）多卷本系列著作中去了。

因此，整个 80 年代，学者们对把谷物分成制看作是种植园主与自由民的一种妥协——是不付工资（或者因为没钱、或者因为借不到钱）的种植园主与反对集体劳动并希望尽可能得到一个家庭农场的自由民之间的妥协。这一看法，被罗杰·兰赛姆简明扼要地总结到他的《一种形式的自由》（1977年）一书中去了。他在本书中叙述了黑人如何拒绝在合同上签字画押，并从种植园主那里撤回劳动力（特别是妇女和儿童）造成了危机，并用谷物分成办法给以解决的历史。

但是，新近出版的著作，又对这一观点作了重大修正。首先，对各种不同种植园区（特别是密西西比和南卡罗莱纳）的案例研究表明，谷物分成制并不是像所说的那样，是紧接内战之后便开始的。而是在之前有过一段实验的过程——几种介乎两者之间的、偿付工资的、劳动组织的制度。其中有意义的是劳动队：即由 2~10 名劳动力组成的劳动班组，他们被派去干某些种植谷物的活计并分享收成。对于这一过渡实验过程的长短，在学者中尚无一致的看法，主张 3 年、5 年，以至 10 年的人都有。

对于谁首先提出分成制度的主张，或是劳动班组或谷物分成由谁开始实施的问题，尚无一致意见。罗纳得·戴维斯在他的《忠实可靠的劳工》（1982年）一书中，着重强调了自由民在创建这一制度中的开创性作用。他指出，谷物分成决不是妥协，因为在所有涉及到的人中——种植园主、自由民、北方佬——只有自由民愿意要这种制度。“种植园主是被拖进到这一制度中的。他们不能强迫自由民结成班组成为挣固定工资的劳动力（黑人把它看成是奴隶制），因此，种植园主才接受了谷物分成制。他们除此之外，别无选择”。

经济史学家杰拉尔德·杰恩斯的著作《无根的枝干：美国南部黑人工人阶级的起源，1862~1882年》（1986年），提出了不同意见。

他指出，自由民并非心甘情愿地冒险接受谷物分成制。他们希望像所有的农业工人和农民那样，能有可靠的、维持生活的收入。并且，他们实际上也愿意拿货币工资，如果他们确实有把握能得到货币工资的话。正是因为对拿到现款一事没有足够的把握，他们才断然采取了谷物分成的办法。对自由民来说，他们并不觉得谷物分成的吸引力强于工资制。按照杰恩斯的想法，种植园主是乐于采用分成制的；而劳工们愿意采用短期的工资合同制，但这是种植园主所不能同意的。

但是，在另一方面，杰恩斯的研究是十分传统的。他非常强调在谷物分成制之前，黑人劳动者在创建各种制度中的重要作用。他把分成制工人拒绝在收成之后再去做各种维修工作（筑围墙等）的举动称之为“总罢工”。这种行为使工资制度被迫改变。工人本身是喜欢班组制的，因为它可使组内工作分配得更为公平合理，而在分配方面也更为接近每个人实际付出的劳动。其结果是，劳动班组制最后导致了以家庭为基础的劳动单位，因为这种安排最利于解决遇到的各项问题。杰恩斯的书中还描述了在很多场合下黑人提出的管理他们田地的主张，尽管种植园主并不承认他们的影响。杰恩斯指出，基于上述情况，谷物分成制直到内战之后的十年才占有统治地位。

总之，只有当工人们的分成为合法所得，以及棉花价格高升时，分成的作法方是有利可图的。共和党失去了对国家立法机关的控制，上述第一个条件不存在了，世界市场棉花价格的下跌，又使第二个条件也不复存在。因此，尽管所有证据都说明工人们在获得自由后的第一个 10 年，在谷物分成制方面的首创作用和争斗精神，然而杰恩斯仍坚持主张谷物分成制最早是由种植园主创建起来的，是种植园主为了使他们的佃农与之分担因棉花价格下跌所致经济损失的一种手段。

不管谷物分成制最初是由种植园主还是由自由民创建起来的，在开始时双方都默认了，这一点是很显然的。因为双方都感到能从中受益。还有，如果这一制度在 19 世纪 70 年代早期尚未占据统治地位，同样可能成为现实的是，它仍会同所有其它形式的劳工组织与付酬办法共同存在。

## 种族隔离

在某种意义上，有关黑人种族隔离和黑人种族歧视的讨论是同经济制度起源问题的辩论同时进行的。在最高法院作出取消学校种族隔离决定的前夕，C·范恩·伍德沃德提出了一个具有说服力的论点：种族隔离的合法化是 19 世纪 90 年代的产物。他在《种族歧视怪现象》（1955 年）一书中指出，剥夺黑人选举权与对黑人实行种族隔离是 19 世纪 90 年代南部政治角逐的反映。当时，保守的民主党人与激进的平民党人为争取黑人的选举权而展开争斗，由于双方对这场斗争的胜负都没有十足的把握，他们遂不约而同地把黑人当作政治上的替罪羊。双方同意不给黑人选举权，并在公众生活场合中对黑人实行种族隔离。

这一观点受到了乔尔·威廉森的质疑，他反驳说，对黑人的种族隔离和白人至上在 19 世纪 90 年代已不是新鲜事了，在重建时期的法律中有大量的先例，而且在内战前的北方与南方也都开始实施了。但是，约翰·塞尔的《白人至上的最高阶段》（1982 年）是一部美国及南非种族主义的比较研究著作。他在该书中指出，对伍德沃德观点的批评经常漏掉了这一事实，即种族隔离的加剧并通过立法制度化，在 19 世纪最后 10 年便已存在。问题是，这种情况为什么会出现在 19 世纪最后 10 年？其原因是经济、政治方面的，还是社会方面的？这个问题至今尚未解决。塞尔对此提出了一个具有说服力的论据，种族隔离制度作为民族压迫的一种特殊形式，在美国南部正在进行城市化与现代化的地区出现的可能性，远较传统的农村地区大。来自黑人方面及其社会流动带来的工作机会方面的竞争，激起了民族关系的紧张与焦虑不安，因而须动用歧视黑人与种族隔离的办法进行压制。

在《南部城市的种族关系》（1978 年）一书中，霍华德·拉比诺维茨对黑人的奋斗目标持有截然不同的意见。他认为，在辩论种族隔离制度起源问题时，许多人脱离了 19 世纪后半期大多数黑人对自己处境的想法。黑人真正要反对的不是公众生活场所中的种族隔离制

度，而是反对把他们全部或部分地被排除在学校、医院及非农业工作的大门之外。如果不是这样，他们是可以接受种族隔离的。因为这种结果对过去的处境有一定的改善。拉比诺维茨着重强调南部与北部“自由主义者们”在种族隔离制度发展中的主要作用。在这段时期，黑人自己提出要求，要把公立学校中的白人教师换成黑人。他们还进一步从白人的教会中撤离出来，另行组织自己的浸礼派教会和美以美派教会，以及他们自己的团体互助组织（到 19 世纪 90 年代，其中的一些组织发展成为保险公司和银行）。这种情况表明，种族隔离的制度化首先是从黑人社会内部发端的。

拉比诺维茨的研究也提出了应当重新评价布克·T·华盛顿与 W·E·B·杜波依斯之间那场重要的、关于黑人最好出路的辩论——对种族隔离政策进行调和还是加以反对。甚至布克·华盛顿在 1895 年亚特兰大展览会上进行讲演之前，似乎就已经有了黑人自我隔离、自我帮助的强烈思想情绪。自然，对布克·华盛顿和对杜波依斯的个人描述，在近年来出版的研究著作中变得更加细致深入了。路易斯·哈伦在两卷本的布克·华盛顿传记中，把他写成一个“多种性格的人物”，他秘密地支持对歧视黑人法律的攻击，而在公开场合却又鼓吹调和。而杜波依斯在他的漫长生涯中，在阐明黑人自我帮助和种族隔离的观点时，有时也和布克·华盛顿异曲同工。人数众多的黑人社会对种族隔离制度的反应，也存在同样复杂的问题，而且相互对立的趋势更加明显。奥古斯特·迈耶和埃利奥特·鲁道威克在他们合著的《沿着有色路线》（1976 年）一书中指出，这一时期南部的反抗运动，包括抵制与示威活动，在某些方面可与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的黑人运动相比。显然，黑人能在某些生活领域里自愿实行种族隔离是出自战略性的考虑。而在其它方面，如对他们进行人身攻击则是坚决反对的。

## 20 世纪的黑人生活

20 世纪黑人生活研究重点是对种族压迫的反抗与起义，五六十

年代的民权运动是中心事件。学者们对民权运动起源问题的看法是一致的，即它不仅仅是起因于 1954 年最高法院对布朗控告案的裁决，它还源于前 30 年来政治与文化方面发生的变化。无疑，它的出现在很大程度上是与这几十年里剧烈的黑人人口城市化变迁产生的领袖人物与群众动员基础分不开的。内战之后的第一次人口普查表明，南部人口中黑人占 90%，其中大多数为农民。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夕的人口普查表明，只有 77% 的黑人仍生活在南部。同样重要的是，居住在城市中的黑人比例，已经从 1900 年的 22% 跃升为 1920 年的 34%，至 1930 年又增至 40%。1960 年，只有 50% 的黑人住在农村地区，其中从事农业生产的人不足十分之一。

人口与经济上的变化，为重建以来美国黑人在政治上的最大动员奠定了基础。从南部农村地区解放出来的黑人，开始在正式和非正式的政治场合下组织起来了。在 20 世纪 20 年代的北部和 20 世纪 40 年代及 20 世纪 50 年代的南部城市，黑人组织起来一再反对种族隔离制、种族歧视以及工作歧视。随着新政的到来，黑人开始成为国家政治中的重要因素，这种变化还在联邦的行政与司法政策中得到了反映。政治上的变化对黑人智商的大辩论以及在纳粹主义恶果之后的民族自由主义复兴，都成为 50 年代后期在南部爆发民权运动的主要前提条件。其实，在民权运动之前，民权主义已自然地发展起来了。从表面上看，南部制度发生了急剧的转变：拥有选举权及在机关任职的人员数目是空前的，黑人对总统政策有决定性影响，并使得原先的敌人放弃了他们早先的种族主义观点，其中便包括阿拉巴马州的州长乔治·华莱士。

因此，20 世纪黑人人口城市化对南部种族隔离制的瓦解是至关重要的。然而，大多数学者感兴趣的问题却是城市化对黑人自身的影响这一传统问题。社会科学家——社会学家、心理学家和人类学家——开始着手研究 20 世纪 20 年代及 30 年代北部的移民问题。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黑人社区的领袖们积极鼓励黑人向北部移民，目的是使黑人从南部的压迫下解放出来。然而在上述学者中的大部分人，